

中共广州市荔湾区 茶滘街道工作委员会 文件

荔茶党字〔2023〕87号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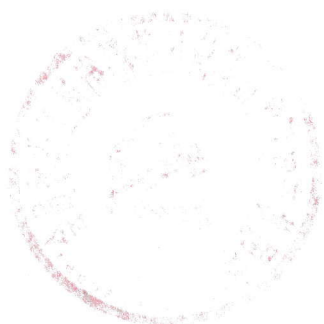
关于韦婷同志任职的通知

街属各科室、事业单位、社区（联社）：

韦婷同志试用期满，考核合格，经2023年9月22日党工委会议研究决定：

韦婷同志任茶滘街道综合保障中心九级管理岗位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8月23日起算。





抄送：区委组织部

荔湾区茶滘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

2023 年 10 月 8 日印发
